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(普通掛號)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函

324010

桃園市平鎮區文化街57號四樓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沙

電話：(03)3322101轉5359

電子信箱：100229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
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地價字第11200327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政策，共同推動「商業部門2025與2030年加強減碳措施」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公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1年8月25日台內地字第11102650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行政院推動住商部門溫室氣體減量政策，經濟部亦續擬訂以「設備或操作行為改善」、「商業模式低碳轉型」、「綠建築」等3大策略為主之「節能戰略計畫」，包含老舊燈具汰換為LED燈、空調與冷藏設備採用1級能效產品等，以改變設備與行為模式，共推動溫室氣體減量。
- 三、檢送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編製之「辦公室節能應用技術手冊」、經濟部能源局編製之「省電36計」及工業技術研究院編印之「生活節能減碳小撇步」等文宣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